

证券代码：839907

证券简称：贺斯特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场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907	贺斯特	2023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吴波、叶慧慧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报告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包括公司治理、企业制度建设、经营管理工作等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3 年经营发展的思路和工作任务。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2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报告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制订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工作要点。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非上市公司监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财务数据均引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审【2023】353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天健【2023】353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根据已审验的财务报表，制作了《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在突出重点、增收节支的原则，公司拟定了《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6,484,047.79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5,814,216.55 元。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聘用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的审计服务，现该项服务已经完成。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遵循执业准则，勤勉尽责，符合非上市公司审计的要求，为使公司的审计工作具备连续性，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审计）对外报出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已编制完成，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审【2023】353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拟对外报出。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②由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8:30-9:00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素华

联系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西路 538 号国展机电园 12 号厂房

(二) 会议费用：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